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深天地A,股票代码:000023)自2015年9月1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停牌。2015年9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10日、9月17日、9月24日、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2015-053、2015-055、2015-060),2015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9)。具体内容详见当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如下:

1、交易对手方

本次交易对手方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友德医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李晓婧、宣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友德医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杜建国和董应心持有的深圳友德医科

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最终交易金额以评估价为基础确定。拟聘请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并对相关实施方案、程序进行商讨和论证中。鉴于该事项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不存在不确定性,《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9月14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21)。

后续工作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每个交易日向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一次进展公告(详情请见公司在上述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涉及的相关内容和问题仍需进一步沟通和确认,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机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在巨潮资讯

网上披露了《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经公司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部

分内容存在错误,现更正如下:

原披露内容:

第四节 财务报表一、财务报表表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796,242,065.96	9,081,260,020.09
减:营业成本	3,265,465,023.33	8,400,896,001.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9,471,706.49	369,159,937.62
销售费用	60,429,443.60	78,742,250.94
管理费用	178,932,997.55	256,862,713.21
财务费用	209,237,309.81	134,704,328.00
资产减值损失	42,036,216.20	17,547,062.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45,75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583,877.60	-166,651,273.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679,293.29	14,453,747.87
营业外收入	702,071.85	7,900.00
其中:非常性资产处置利得	702,071.85	-778.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606,657.06	-152,205,425.88
减:所得税费用	20,565,848.65	-11,151,963.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172,505.71	-141,063,467.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172,505.71	-141,063,467.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更正为:

第四节 财务报表一、财务报表表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除上述更正之外,《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其他内容无变化。更正后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陆金所

资管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0月21日起通过陆金所资管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0475
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C类	000476
广发钱袋子货币市场基金	000509
广发货币基金A级	270004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B级	270014

投资者可在陆金所资管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今后本公司执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陆金所资管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同时,经陆金所资管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0月21日起,对通过陆金所资管申购上述基金的实施费率优惠,费率优惠的措施以陆金所资管的安排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非货币市场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1日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5年10月26日

除息日

2015年10月26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5年10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每个封闭期均为1年,封闭期是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至下一个封闭期结束之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自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后的第1个开放日止(包括该日)之间的期间。封闭期间不接受申购和赎回申请,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可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

申购赎回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每个封闭期均为1年,封闭期是指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至下一个封闭期结束之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自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后的第1个开放日止(包括该日)之间的期间。封闭期间不接受申购和赎回申请,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可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非货币市场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7004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0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的分红情况

基金分红前一个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的分红金额

基金分红的金额

基金的分红方式

现金分红

基金的分红频率

每年最多分红一次

基金的分红费用